

		<p>10.輔導公有龍城市場開業營運，並舉辦開幕促銷活動，以打開傳統市場知名度，吸引消費者回籠，創造經營契機。</p> <p>11.配合管理員員額精簡，辦理委外民間管理公司執行編制內龍山商場及西門市場管理員之管理工作，逐?將市場管理業務委由民間管理公司管理，以創造經營績效。</p> <p>12.將市場租賃契約及行政契約等各項契約內容委聘法律事務所審核，以達完善及確保自身權益。</p> <p>13.輔導圓環美食館營運。</p> <p>14.興光市場規劃有效利用。</p>
	<二>市場分區管理	<p>1.各公有零售市場行政管理事項。</p> <p>2.各公有零售市場環境衛生、公廁清潔、災害疫情防治等事項。</p> <p>3.各公有零售市場營業秩序維持。</p> <p>4.各公有零售市場農產品行情查報事項。</p> <p>5.各公有零售市場攤（舖）位租金之催繳事項。</p> <p>6.承租攤商違規、違約行為之舉發或處理。</p> <p>7.各公有零售市場之公共安全、公共設施之維護等事項。</p>
	<三>公有超級市場管理	<p>1.私有傳統零售市場管理</p> <p>(1)協調相關單位加強列管私有市場環境整頓。</p> <p>(2)列管私有市場資料建檔。</p> <p>2.超級市場管理</p> <p>(1)辦理公有超市標租、議價事宜暨違規事項處理。</p>

			<p>(2)繼續輔導芳和、吉利、欣榮等三家由攤商共同籌組公司經營超市，加強提昇經營績效。</p> <p>3.輔導獎勵投資市場開業。</p>
拾貳	一 · 批發市場管理與供銷	<—>一般業務	<p>1. 督導果菜批發市場。</p> <p>(1)繼續推動拍賣電腦化健全交易制度。</p> <p>(2)加強進場果菜農藥殘留檢驗工作。</p> <p>(3)督導公司加強輔導產地分級包裝、執行提升到貨品質及垃圾減量計畫。</p> <p>(4)農產品物流中心營運督導。</p> <p>(5)督導公司執行政府相關政策及計畫。</p> <p>2. 督導魚類批發市場。</p> <p>(1)加強辦理魚產品檢驗工作。</p> <p>(2)規劃推動魚貨電腦拍賣交易，健全魚貨交易制度。</p>

(3)輔導成立休閒漁市，拓展批發市場通路。

3. 督導肉品家禽批發市場。

(1)配合畜牧法公布，輔導家畜、家禽屠宰衛生管理，維護市民食肉衛生及健全肉品交易制度、改善經營績效。

(2)配合辦理家禽批發市場與環南市場改建事宜。

(3)輔導家禽批發市場營運轉變為屠體交易制度，以改善市場環境及市民食肉衛生。

(4)輔導臺北畜產公司推廣家禽屠體販售據點。

(5)依據畜牧法執行違法屠宰查緝業務，以維市民食肉衛生。

4. 督導花卉(木)批發市場。

(1)督導市場建立花卉分級及定量包裝，改善運輸設施。

(2)輔導市場辦理訂貨交易等電子商務計畫。

(3)輔導市場拓展外銷市場。

(4)輔導建立盆花拍賣交易制度，並提高盆花市場占有率。

			(5)推動市場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方式開發遷建。
拾參	一	<一>市場規劃及配合作業	1.委託先期規劃本市瑞光及洲子市場預定地之興建計畫。 (1)辦理營業中公有市場建物整修、消防設備改善工程。 (2)辦理西湖市場臨時攤棚新建工程規劃、施工事宜。
		<二>市場設備安全維護	1.現有市（商）場供電設備及建物做不定期安全檢查，以維護營運功能。 2.市場供電設備達一定標準者，委託機電顧問公司負責安全檢查，由本處及各市場管理員隨時檢驗各市場設備，並作適當防護措施，維護用電及公共安全。
拾肆	一	<一>攤販規劃	1.配合「臺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草案研擬相關授權子法或辦法，並依法制作業程序送本市議會審議。

攤販管理業務	攤販規劃及發證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規劃及輔導移動式餐車營運。 3. 輔導強化自治會功能，提升攤販服務水準。 4. 配合大同文化園區計畫辦理大龍夜市經營管理執行計畫。 5. 規劃整頓攤販臨時集中場。
		<二>攤販稽查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理臺北市民申請攤販登記、發證及變更登記事項。 2. 定期辦理有證、列管攤販查驗、審核、校正及管理。 3. 輔導攤販臨時集中區加強營業場所之消防安全檢查、輔導成立消防編組、辦理消防演習，並協助建築管理處執行違規攤棚之拆除。 4. 輔導攤販臨時集中區改善飲食攤之衛生環境，並不定期邀請衛生局派員講習。 5. 運用 GIS 資訊系統，建立攤販基本資料、並加以有效列管，定期更正以提供本府相關單位參考以其有效應用資料。 6. 配合臺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辦理本市二十攤以上未列管攤販。
		<三>攤販教育訓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攤販自理組織講習。 2. 辦理攤販從業人員衛生、消防及法律常識講習。 3. 辦理攤販各項營業知識講習。 4. 輔導攤販集中區自治會申請辦理社團法人登記。

		<四>傳統美食嘉年華會	1.辦理傳統美食嘉年華會，或輔導攤販集中區配合節慶假日辦理傳統美食嘉年華會，發揚傳統美食特色，改善攤販經營水準。
拾伍	一	<一>研究發展考核業務	<p>1.彙辦施政重點及年度施政計畫。</p> <p>2.執行管制考核及公文查詢，加強為民服務提高行政效率。</p> <p>(1)依據施政計畫，選定重要工作項目，加強列管考核。</p> <p>(2)辦理長官指示列管事項。</p> <p>(3)列管人民陳情、申請、行政救濟等案件，限期辦結。</p> <p>(4)規劃辦理為民服務及文書處理之專題演講</p> <p>(5)綜合彙辦。</p> <p>3.辦理法務諮詢、法規適用及相關法務彙整。</p> <p>4.委託研究與出國報告之彙辦。</p> <p>5.制定「臺北市公有市場作業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及執行作業基金計畫。</p>
		<二>行情報導與分析	<p>1.農產品行情報導。</p> <p>(1)以資訊系統收報全省資料編製台灣地區主要農產品於本市交易報表，公布於市場處網站供報社轉載，並登載於各市場設置之電子看板，作為消費者採構之參考。</p>

			<p>(2)每日由十七個零售市場查報零售價格。</p> <p>2.農產品行情分析。</p> <p>(1)調查本市各類農產品批發、零售交易行情。</p> <p>(2)按日、月統計，編制相關報表及編制「台北市農產品市場行情年報」供農政學術機關參考。</p> <p>(3)夏秋颱風季節派員稽查本市零售市場行情，並加以分析，提供各界參考。</p> <p>3.資訊業務：</p> <p>(1)辦理網路系統管理及安全維護。</p> <p>(2)辦理網路系統管理及安全維護。</p> <p>(3)配合本府推動資訊相關計畫及協助處理各項管理系統業務。</p> <p>(4)督導委外廠商執行委託資訊技術服務的工作。</p> <p>(5)辦理本處電腦設備房建置及遷移。</p> <p>(6)協助辦理委託資訊技術服務之工作（市場管理員即時通報系統、移動式餐車管理系統）。</p>
拾陸	一	<一>地下街商場 規劃	<p>1.地下街商場相關資料之蒐集及建檔。</p> <p>2.地下街營運評估及經營模式之建立。</p> <p>3.相關管理法規研擬。</p> <p>4.地下街管理模式之規劃。</p>
地下街業務	地下街管理	<二>地下街商場 管理	<p>1.加強地下街自理組織管理機制。</p> <p>2.維護地下街營業秩序。</p>

			<p>3.維護地下街設備運作正常，確保公共安全。</p> <p>4.輔導攤商自理組織正常運作。</p> <p>5.協調辦理行銷推廣活動，促進地下街繁榮。</p> <p>6.辦理委託管理、招標事宜。</p>
貳 參 · 建 築 及 設 備	一 · 營 建 工 程	<一>環南市場改建工程	<p>1.委託新工處代辦環南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p> <p>2.由於本府財政吃緊，委託本工程建築師研擬財務計畫，作為後續改建量體及用途之規劃依據，並重新研擬後續改建方案。</p>
		<二>六合市場新建工程	<p>1.本工程興建地下二層、地上七層作多目標使用；地下一層至地下二層作停車場及防空避難室使用，地上一、二層作市場使用，地上三層供環保局、臺北市立圖書館、信義區公所使用，地上四至五層供臺北市立圖書館使用，地上六至七層供臺北市立療養院使用。本案已移請本府捷運局南區工程處代辦。</p>
		<三>西湖市場改建工程	<p>1.本工程係因配合捷運局興建捷運內湖線設置西湖站辦理西湖市場改建，興建地下三層、地上七層建物，本改建工程由捷運局辦理，</p>
		<四>西湖市場臨時攤棚新建工程	<p>1.本工程為配合捷運局興建捷運內湖線設置西湖站與西湖市場共構整體開發大樓，辦理西湖市場改建期間興建臨時攤棚工程安置西湖市場攤商。</p>

		<五>其他修建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辦理電腦機房改善工程。 2.辦理各市場消防設備維修。 3.辦理各零售市場公共安全改善工程。 4.辦理各市場緊急災害搶救工程。 5.辦理各零售市場及公有超市整修工程。 6.辦理各批發市場整修工程。